

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文件

何埂府发〔2022〕72号

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城乡生活垃圾集中排查整治行动的 通 知

各村（居）：

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期评估相关准备工作，何埂镇人民政府决定在全镇开展一次城乡生活垃圾集中排查整治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排查整治时间

2022年8月27日至9月5日，时间10日。

二、排查整治范围

各村（居）区域全覆盖。

三、排查整治重点任务

1.公路铁路沿线，主要排查整治高速公路和国道、省道、县道、乡村道路以及铁路两侧的存量及散落垃圾。

2.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生态功能区等环境敏感区，主要排查整治域内各类存量及零散垃圾。

3.河流塘库沟渠，主要排查整治各类漂浮垃圾，以及江河两岸、塘库沟渠周边的各类生活垃圾。

4.乡村田间地头，主要排查整治各类暴露生活垃圾和“白色污染”物，确保村内外无堆放的生活垃圾。

5.农户房前屋，主要排查整治各种生活垃圾，保持房前屋后干净整洁、杂物堆放整齐。

6.城乡结合部、老旧居民区、拆迁工地、待建工地等区域，主要排查整治暴露生活垃圾。

四、排查整治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村（居）要高度重视，结合“街净巷洁”工程，落实专人负责，专题部署、迅速展开。要严格按照排查整治范围和重点任务，对辖区进行全覆盖排查。

（二）注重宣传发动。要动员各村（居）干部、党员、广大农民群众以及社会力量共同参与排查整治工作，切实发现问题，做到及时收集转运、清除垃圾，保证垃圾日产日清，营造全民共建干净整洁乡村的良好氛围。

（三）做好监督检查。各村（居）要做好集中排查整治的监督检查工作，安排专人加大巡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严格督促整改。

（四）及时报送情况。各村（居）要做好排查整治工作的资料收集和整理报送。集中排查整治情况（含问题整改前后对比图片），于9月6日前报至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